

证券代码：603658

证券简称：安图生物

公告编号：2023-010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图生物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03）。

根据有关规定和《安图生物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的约定，公司于2022年6月13日披露《安图生物关于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回购价格上限调整为不超过59.28元/股（含），回购价格调整起始日为2022年6月20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

二、实施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3年2月，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截至2023年2月28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5,260,9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973%，

成交的最高价为 49.92 元/股、最低价为 42.32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243,265,107.56 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 日